

公司名稱	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	2020111910703
商品名稱	泰安產物雇主意外責任保險擴大受僱人定義附加條款
申報頻率	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

承保範圍

第一條 擴大受僱人之定義

茲經雙方同意，要保人於投保泰安產物雇主意外責任保險（以下簡稱主保險契約）後，加繳保險費，投保泰安產物雇主意外責任保險擴大受僱人定義附加條款（以下簡稱本附加條款），本保險契約所稱之受僱人包括執行職務之派遣人員。

前項所稱之派遣人員，係指在一定或不定之期限內，接受人力派遣事業單位僱用而為被保險人提供勞務，且年滿十五歲之人。

不保事項

同主保險契約